

中國香港學界體育聯會
足球比賽使用保護裝備申請表格

2025-2026

(新界地域小學)

學校名稱			
申請學生姓名 (必須與運動員註冊證相同)		性別	保護裝備內容 (請圈出)
(中文)	(英文)		a)運動保護眼鏡 / b)其他運動保護裝備

如運動員需於足球比賽時使用保護裝備，如運動保護眼鏡或保護面罩等，必須經由學校於賽前最少十四天向本會提出申請，待本會批核後，方可於比賽時使用。有關申請程序如下：

A. 運動保護眼鏡：

1. 學校代表須以電郵方式遞交以下文件到本會（請參閱頁尾電郵地址）
 - i. 填妥之申請表格；
 - ii. 由醫生/視光師三年內發出之證明文件（須提及配戴運動保護眼鏡之原因）或由中國香港足球總會於 同一年度（即 2025-2026 年度） 發出之配戴運動保護眼鏡批准信件；及
 - iii. 三張運動保護眼鏡照片（必須根據以下相片規格提供正面、背面及側面照片各一）



正面



背面



側面

2. 電郵主旨格式：地域組別-學校名稱-運動員名稱-申請於足球比賽時使用運動保護眼鏡表格
（例：新界小學 - 上水惠州公立學校 - 陳小明-申請於足球比賽時使用運動保護眼鏡表格）
3. 本會收到申請後，將轉交中國香港足球總會審批（有關裝備不能含有玻璃物料）。若申請被接納，本會將以電郵形式把批核通知書直接發送致申請人之電郵。

B. 其他運動保護裝備（如保護面罩、保護頭套等）：

學校代表必須帶同 i)填妥之申請表格、ii)醫生證明文件（須提及使用保護裝備之原因）及 iii)有關裝備之實物於賽前最少十四天遞交到本會，若申請被接納，本會將以電話通知申請人，到本會領回有關裝備之實物及批核通知書。

**** 學校必須於開賽前向執法裁判出示由本會發出之批核通知書及該保護眼鏡／裝備。**執法裁判有權於開賽前檢查有關實物與批核通知書內的附圖相同，並按球例就球員能否配戴該保護眼鏡／裝備行使最終決定權。（例如：裁判如發現保護眼鏡於比賽前發現損毀而對球員構成潛在危險）。若申請或使用保護裝備過程出現任何爭議，本會將擁有最終決定權。

老師姓名：			
聯絡電話：			
日期：		校長簽署	校 印

電郵：ntpadmin@hkssf.org.hk

電話：2711 2823（沈小姐）

地址：九龍何文田迦密村街七號地下 102 室